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李佳玲  
電話：03-8462860#227  
傳真：03-8462775  
電子信箱：r092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283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\_1140028384\_ATTACH1. pdf、  
376550000A\_1140028384\_ATTACH2. pdf、376550000A\_1140028384\_ATTACH3. pdf、  
376550000A\_1140028384\_ATTACH4. pdf、376550000A\_1140028384\_ATTACH5. pdf、  
376550000A\_1140028384\_ATTACH6. pdf、376550000A\_1140028384\_ATTACH7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表件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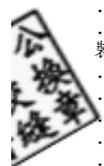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宜蘭縣政府114年2月10日府教學字第11400211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4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（以下簡稱114年全國介聘作業）相關表件各1份供參：
  - (一)114年全國教師介聘服務作業日程表。
  - (二)114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。
  - (三)114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。
  - (四)114年全國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原則。
  - (五)114年全國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原則修正對照表。
  - (六)114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。
  - (七)114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填表說明修正對照表。

114/02/14

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幼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